

日期：
便簽 單位：研究發展處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學術發展組擬辦：

- 一、文陳閱後，公告於學校首頁最新消息及本處訊息公告。
- 二、敬請符合資格擬申請之教研人員填寫校內推薦表(如附件)並完成校內推薦程序後，併同申請資料(紙本，請勿裝訂)於113年11月8日(五)下午5時前送達研發處學術組彙整，俟簽請校長同意推薦後，辦理推薦函送申請作業。
- 三、文存。

會辦單位：

第二層 決行		
承辦單位	會辦單位	決行
<div style="display: flex; justify-content: space-between; align-items: flex-start;"> <div style="width: 30%;"> <p>行政處 盧錦惠 辦事員 113. 9. 10</p> <p>教授兼 林淑萍 組長</p> <p>教授兼 宋振銘(甲) 研究發展處</p> </div> <div style="width: 30%; text-align: center;"> <p>代為決行</p> <p>教授兼 宋振銘(甲) 研究發展處</p> </div> </div>		



裝

訂

線

7

1911

1911

1911

1911

地址：台北市信義區吳興街 250 號教學研究大樓 708 室
立案字號：台內團字第 1100011509 號
聯絡人：許郢芳 助理研究員
電話：02-27361661 分機 6188
E-mail：taiwanpgst@gmail.com

受文者：如行文單位

發文日期：113 年 9 月 3 日
發文字號：PGST 嶠字第 1130080 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台灣藥物基因體學會「陳垣崇院士年輕學者獎」申請辦法、申請表

主旨：檢送台灣藥物基因體學會「陳垣崇院士年輕學者獎」資訊，惠請查照轉知。

說明：

- 一、依據社團法人台灣藥物基因體學會公告。
- 二、有關 113 年度本學會「陳垣崇院士年輕學者獎」申請資格、所需之申請資料及獎勵方式內容為下。

(一) 申請資格

於國內外公立大學或教育部立案之私立大學或獨立學院獲得博士學位，並具備下列條件：

1. 年齡為 48 歲以下，且自擔任專任助研究員、助理教授、或相當職級未滿八年（以申請當年度八月一日計算）。但申請人於此期間曾生產或請育嬰假者，得依每一出生數再延長二年。
2. 於國內學術研究機構、或公私立大學院校有專任職務者（不含博士後研究人員）。

(二) 獎勵名額與方式

1. 得獎人獲頒獎金新臺幣捌萬元及獎狀一紙。
2. 公開儀式頒獎，得獎者之個人簡歷著作亦將公布於本會網站。

三、本獎項受理時間為即日起至 11 月 20 日止，請依本會公告資訊辦理申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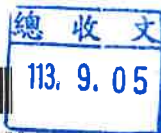
四、旨揭申請資訊、申請文件及相關內容等，惠請參閱附件及本學會官網：

<https://www.pgst.org.tw/>。

正本：國立臺灣大學、國立臺灣大學醫學院、國立成功大學、國立成功大學醫學院、國立清華大學、國立陽明交通大學、國立陽明交通大學醫學院、國立中央大學、國立中興大學、國立臺灣師範大學、長庚大學、馬偕醫學院、輔仁大學、臺北醫學大學、中國醫學大學、中山醫學大學、高雄醫學大學、慈濟大學、義守大學

理事長

國立中興大學



1130053893

理事長 張偉嶠

113. 9. 05

收件專用章

符合本校『文書處理要點』第18條、33條規定，以紙本公文辦理。

台灣藥物基因體學會「陳垣崇院士年輕學者獎」

一、依據：依據「台灣藥物基因體學會」組織章程第一章第三條第6款業務辦理。

二、目的：為鼓勵國內年輕學者參與藥物基因體研究並有重要貢獻，設置本辦法。

三、資格：

於國內外公立大學或教育部立案之私立大學或獨立學院獲得博士學位，並具備下列條件：

1. 年齡為48歲以下，且自擔任專任助研究員、助理教授、或相當職級未滿八年（以申請當年度八月一日計算）。但申請人於此期間曾生產或請育嬰假者，得依每一出生數再延長二年。
2. 於國內學術研究機構、或公私立大學院校有專任職務者(不含博士後研究人員)。
3. 每人限獲獎一次。

四、申請資料

1. 申請表
2. 簡歷
3. 五年內研究著作目錄（發表日起至申請當年度八月一日止五年內計）
4. 五年內在任職期間發表之代表著作全文至多五篇（不含學位論文），不以中文為限。（發表日起至申請當年度八月一日止五年內計）
5. 相關學者專家推薦函三封。

五、獎勵方式

1. 得獎人獲頒獎金新臺幣捌萬元及獎狀一紙。
2. 為肯定得獎人研究成果及激勵研究人員，本會將以公開儀式頒發獎項，得獎人有義務參加頒獎儀式；得獎者之個人簡歷及得獎著作亦將公布於本會網站。

六、申請方式

本獎項預計每年5月至8月開放申請，8月至11月審查，年底公告得獎者名單，並於年底或隔年年初會員大會頒獎。詳細相關依當年度本會網站公告時間為準。申請人請依本會當年度公告時程辦理線上申請。

七、審查程序

得獎名單依本會理監事五位委員審查決定之。

八、經費請撥及核銷程序

得獎人應檢附獎勵金領款收據辦理經費核銷。

台灣藥物基因體學會「陳垣崇院士年輕學者獎」申請表

2024.09.02 版

申請人(中/英)		E-mail	
出生年/月/日		連絡電話	
現職單位		職稱	
通訊地址			
學歷			
校名/系所		學位	起迄時間(西元年月日)
經歷			
單位		職稱	起迄時間(西元年月日)
代表著作			
篇名		文獻目錄	
推薦人			
姓名		單位	

4

台灣藥物基因體學會「陳垣崇院士年輕學者獎」申請表

2024.09.02 版

申請期別：西元年

申請文件：申請書

申請者完整著作目錄

申請者簡歷

推薦函三件

代表著作至多五篇

其他_____

學術研究成果簡述(中文 500 字以內或英文 300 字以內)

本會基於個人資料保護法及相關法令之規定，蒐集、處理或利用您的個人資料，做為審查及發放獎項之用途使用。本人同意本會於上開目的範圍內蒐集、處理及利用本人個人資料。 簽名：_____ (本人親簽) 日期：_____

國立中興大學教研人員申請校外各類學術獎項 校內推薦表

獎項名稱：

被推薦人資料：

教師/研究人員	所屬單位	獎項類別/領域

推薦表：(請審慎評估申請人是否足以代表貴單位申請本獎項)

層級	是否推薦	理由簡述(推薦與否均請敘明)	簽章
二級 單位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單位主管： 日 期：
一級 單位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單位主管： 日 期：

研究發展處
承辦人：

單位主管：

國立中興大學教研人員申請校外各類學術獎項 流程圖

